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研究院开滦库车高科能源有限公司北山中部煤矿补充勘探项目
钻探工程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开滦库车高科能源有限公司北山中部煤矿补充勘探项目钻探工程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优采电子招标平台http://ztbs.bidok.com.cn/u/loginjy](http://ztbs.bidok.com.cn/u/loginjy)）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9月29日 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YZB-XJDZYJY-0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名称：开滦库车高科能源有限公司北山中部煤矿补充勘探项目钻探工程
预算金额（元）：5,800,000

标包名称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第一包	其他专业施工	开滦库车高科能源有限公司北山中部煤矿补充勘探项目钻探工程	1（米）	钻探工程施工。主要包含：井场和道路的修建、维护，钻探设备搬迁、安装，钻进、取心、下套管、套管供应、封孔及施工辅材的供应，抽水试验(包含扩孔、下套管、抽水作业、抽水设备、材料、管材等)，施工过程中事故、复杂的预防和处理，井场清水池、泥浆池的挖掘与恢复、井场恢复、地质岩心资料的保管，资料整理、生产汇报，健康、安全、环保工作，废液废浆废物的处理，现场标准化与亮化建设等。上述工作内容均为包工包料。并配合录井、测井、试井、采样测试等工作。经甲方验收合格时止，详见技术标准及要求。	¥ 5,800,000.00

采购需求： 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具体以签订合同内的时间为准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招标： 否

运行方式： 全程电子化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基本要求： 满足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09月08日 00时00分00秒 至 2025年09月19日 23时59分59秒，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优采电子招标平台

方式： 在线获取招标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

售价：1,000元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收款账户名：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512050100100003684

获取招标文件流程：

请潜在投标人按照公告收款信息支付招标文件费，然后登录中优采电子招标平台，在【已报名项目】列表选择参与的项目，点击【投标办理】，在【下载招标文件】页面上传支付凭证并致电代理机构审核；未支付招标文件费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09月29日 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乌鲁木齐市城北大道1299号乐天孵化园南区G12幢三楼评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保证金缴纳要求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 是

保证金缴纳方式：电子保函, 银行转账

保证金账户：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保证金账号：512050100100003684

保证金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5年09月29日 11时00分00秒

保证金金额(元)： 第一包：116,000元

七、平台投标供应商须知

1. 投标人需要提前在“中优采电子招标平台（<http://ztbs.bidok.com.cn/>）”注册账号申请完成平台基础认证。
2. 在平台内投标报名、制作投标文件、远程开标签到、标书解密等环节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加盖签章或进行加解密操作，因此需要供应商提前申请办理数字证书，以免耽误您的投标活动。平台数字证书网上办理方式——登录本交易平台后在首页-会员信息中【申请数字证书】即可在线办理，咨询电话：400-100-3309。
3. 投标文件签章和加密。投标人访问中优采电子招标平台网站-【帮助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包，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4. 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登陆中优采电子招标平台，在【投标报名】-已报名项目中，找到对应项目，在【上传投标文件】页面，将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台（加密文件后缀.wenc格式）
5. 若投标人在使用“中优采电子招标平台”的过程中遇到任何操作性问题，可在【帮助中心】获取教学视频与使用指导手册，也可以直接咨询客服，咨询电话：400-100-3309。

八、其他补充事宜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事业法人单位。经营范围（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业务范围）应包含招标项目对应的经营或业务项目； 2. 法定代表人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被委托代理人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 3. 需提供公司社保证明缴费凭证或劳务合同（由社保部门出具，需包含单位名称、参保人数、缴费起止时间、缴费状态(正常缴费/欠费)等信息。新成立时间少于3个月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 4.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至今）须具备一项同类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者相关甲方验收或结算证明； 5. 提供近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若未完成2024年财务报表审计内容，则提供2024年经投标人盖章的财务报表，若中标后，需将2024年已完成的第三方审计后的审计报告递交至招标人，2025年成立的公司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合法资质，包括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投标人提供的设备、人员和技术能力满足本项目施工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有3年以上的同类工程施工经验。 7. 投标人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8.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发售开始日至投标截止日当天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9.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项下的采购活动的声明函；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研究院

地 址：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泽普街466号

联系方式： 157395260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乌鲁木齐市城北大道1299号乐天孵化园南区G12幢

联系方式： 152994872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高嘉杰

电 话： 15299487280

发布人： 新疆国源土地矿产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5年09月08日

